

小说连载 女士司康巴

◎牟子

“不要说了，不要说了。”雍错哀求说：“卡着卡着（谢谢），你走吧，你这魔鬼，你这朵玛，卡着卡着，你快走吧。你这魔鬼，你要不走，下次我不让你那个了。”

万连副无可奈何地站起来穿着衣服说：“好好好，我走走。”

等万连副穿好衣服，雍错走到窗户外轻轻把窗户推开一条缝隙，往外看了一阵，见没有动静，拉着万连副的手走到门口听了一阵，才轻轻拉开门，放万连副出去。

从万连副一出门，雍错就悬着心听着外面的动静，估计万连副已经出官寨很久了，才放心地躺下睡了。

第二天早上，雍错侍候女士司梳洗，她总觉得女士司好象知道了什么似的，女士司总在浑身上下地打量着她，在她的记忆里，除了十三岁那年第一次和女士司见面时，女士司这样看过她以外，从来没有用今天这样的目光看过她，女士司那黑白分明的大眼睛，今天就象是在怀疑和审判她，她感到那目光里有刺，她不敢抬起头来看女士司的眼睛，当她把一切收拾妥当，要走出门的时候，女士司突然叫住了她。

“雍错。”雍错站住，心里却跳得厉害。

“你回来我有话问你。”

雍错不敢抬头看女士司，埋着头走到女士司面前。

“你最近见过它玛吗。”

雍错心里抖索起来说：“见过一次。”

“你觉得我对它玛的处置是不是过份了点？”

“一点也不过份，土司，那是祖宗留下的规矩。”雍错回答说。

“这是你的真心话吗？”女士司问。

“回土司，是真心话，一点也不假，再说土司不是后来又开恩于她了吗？”

“要是你犯了这样的罪，你也愿意受这样的罚吗？”女士司的声音很平静。

雍错一下子脸变得刷白，扑通跪了下去说：“土司饶命，土司饶命。”

“你是怎么啦？我没说你，我是说它玛，我觉得我对它玛的惩罚是太过份了，可是这是祖宗定下的规矩，我要不惩罚她，大家不服啊，虽然现在我也饶恕了她，可心里一直为这事不安。”女士司的声音里听不出一丝异样的感觉。

“土司做得对，土司做得对。”雍错不断扣着头说。

“你起来吧，这事与你无干。”雍错听了才慢慢站起，但她还在抖索着。

“干你的事去吧，不过我要告诉你，什么事都要小心一点，我看你这两天有点魂不守舍，不要出什么事，知道吗？”

“我知道了，知道了，谢谢土司，谢谢土司。”“去吧。”

雍错小心翼翼地地上爬了起来。

爱情是一个超越理智的东西，人们常常为为爱，不顾一切，甚至于出许多超越常理的事来，所谓“色胆包天”就是这个意思。万连副与雍错的这种幽会虽然十分危险，可在雍错心里这仍然是一件十分愉悦的事，好象越是危险越有兴趣。

当万连副第二次乘着夜色进入雍错的卧室时，雍错再也没有上次那样的胆颤心惊，依然是老动作，万连副进门就搂住了雍错，雍错没有一丝挣扎，在万连副疯狂的亲匿中她感受着身心的愉悦，万连副把她捧上床时，她告诉万连副，早上同女士司的那一段对话，说：“土司好象发现了我们有什么样事似的。”

万连副说：“她知道了又怎么样？”

雍错说：“要是他们知道了，所有的土丁就会包围了这房子，把我们捉出去，绑在外面的刑柱上，用皮鞭抽打，在所有人面前羞辱，然后割了我的肉，抽了你的脚筋，它玛和降泽就是这样，如果那样羞辱，我就宁肯死掉。”

“我的乖乖，你为什么老讲这件事，你就别这样担心了。她女士司要是抓我们，我就从这土司官寨里给他打出去。”万连副拉了拉放在枕边的手枪说：“二十响，‘德国罗汉’我还带了三个弹夹，他们要是敢上来，我就让他们倒一坝。”

雍错说：“你不怕死。”

万连副说：“风流花下死，死了也甘心。”

雍错说：“这是什么意思？”

万连副说：“就是说我为你死，死了也喜欢。”

“你真好。”雍错使劲搂住了万连副，雍错和万连副已是有好几次这样的幽会了，可雍错从来也没有像现在这样温柔的与万连副亲热，二人真的心心相印，难舍难分了。

（未完待续）

| 草 | 木 | 时 | 光 |

截叶铁扫帚

◎杜明权

半亩水稻及玉米，已收获归仓。地边的几窝南瓜藤、冬瓜藤及几列辣子苗，叶子逐渐枯黄，它们正做着收尾工作。两分地的向日葵、黄豆、赤小豆陆续趋向于成熟。农历七月下旬，种的大蒜、胡豆、豌豆，并下的藁头葱，现在都已长出了翠绿绿的幼苗。我在地里安排的所有庄稼，均按部就班地生长着，且长势喜人。而小麦出阁的事，还远在金秋十月。

只是眨眼功夫，时序已然到了这雨润秋池了。步入万山深处，“白云生处有人家”，“家”仍在，“人”大多长期驻扎城市，只有几个老年人，像沉静的落叶，漠然留守乡村。村落有些冷清寂寥。

秋空装不下厚厚的云层
云岚在深谷徘徊
丛林里的雾气蒸腾
峰峦在缥缈中隐隐约约
我一时游离温馨乡村烟火
拄杖步入幽远的荒野
去短暂感悟什么是身无余物的妙境

林草繁茂，小径依稀。中秋时段，截叶铁扫帚迈入了美妙的花期，姿态婉然，花容姣好，为南国的秋天创造着绿色涨天、蓬勃如春的意境。

截叶铁扫帚长得十分精致可人。茎秆直立，不分枝。叶子窄若韭菜叶，小若绿豆，叶面深绿。每一支短到让人难以发现的叶柄上，复叶三片，梭子状。叶背颜色因浅白色的叶脉突兀清晰，而被渲染成浅绿色。几毫米之间，叶子就穿插交错而密集地生长在茎秆上。自下而上，茎秆根部到每一分枝上部，叶片逐渐变小，到达梢头，一串串耀眼的花朵大都遮盖了细小的叶子。

它与多花胡枝子长得极为相像，两者同科同属，被人称为小叶胡枝子，比较而言，截叶铁扫帚叶密花疏。

与周围的花草树木相比较，截叶铁扫帚枝叶的颜色要浓重许多，苍翠许多，显现出一种与众不同的色调，在宁静的辉光中，恍若它不是一株野生草木，而是超越大众的思想者。

每一枚叶柄与茎秆相接的地方，腋生着几枚如粟米大小的花骨朵儿。花骨朵儿布满了截叶铁扫帚全身，特别是梢头的花一开，条状形花瓣如礼花同时绽放，包裹着花丝与花柱，花朵密密层层地布满枝头，红红黄黄，白里透着紫光，耀若云霞。

主茎秆可随意分枝，分枝上还可继续分短枝，这样随心所欲地展开自己，当然要看截叶铁扫帚内心的高兴程度而定。茎秆木质化，高可一两米，筷子一般粗细，紫色的小花，开满全株。忍心攀折一根，绕一个圆，就变成了一个漂亮的花环，戴在头上，自己恍若一个徒步于山野里的贵宾，正接受万千草木的夹道欢迎。

叶落千山

◎徐龙宽

老屋后面有一片小树林，种有榆树、杨树、柳树、槐树，地角边还有一棵苦楝子树，夏初开出一树紫色小花，秋天缀满金色的苦楝子和满树金黄树叶。

秋风一吹，满树林的树叶纷纷落下，给大地铺上一层厚厚绒被，踩上去，柔软且有弹力。我便背着草筐，拿着扫帚，去小树林扫落叶。金黄或者赭红色的树叶层层叠加在一起，散发出草木清香。这些落叶都是好东西，我要把它们背回院子里晒干，储存起来做烧柴。有些树叶里富含油脂，燃烧起来，火势旺得很。

风轻轻吹，几枚树叶挂在树梢上轻轻摇摆，然后飘落，无声无息，即便落在我的头上，依旧是那么轻柔。我喜欢这种感觉，每每天凉，便渴望去树林里扫落叶。

毕业后，我分配到了大方林场工作，时时与树林为伍。周末约了个乡党，准备一起去南部山区爬山看红叶。临行前，乡党发来信息，有要事，取消了出行计划。此时的我已经准备停当，干脆一个人去爬山消遣一下吧。

南部山区的山都不高。我也不知道叫什么名字，便选择了一座比较高的山向上爬。山脚下松树多，郁郁葱葱，长得十分茂盛。出于职业的习惯，我对周边的树种特别关心，山脚下是黑松和赤松。往上爬，中间可见几棵乌桕树，满树的叶子有红有黄也有绿，五彩斑斓，在群松之间格外显眼。站在半山，看旁边的山，并没有感觉到秋天的来临，依然是夏天的葱绿。往上看，一片麻栎混合着赤松，偶尔可见几颗柿子树。我觉得这柿子树应该种在山脚下才可以。歇息片刻，便开始向山顶爬，一路上，黄栌树时不时就有一棵，五角枫、火炬树、赤松，交错生长。有道是：“无限风光在险顶”，只有登临最高处，才能看到更多的景色。我一边攀爬，一边啃随身所带的

秋意正浓时，截叶铁扫帚达到花叶生长的全盛期，枝柯繁复，花叶缤纷，有的主茎秆承载不起自身的重量，纷纷向大地弯腰致意。如此，截叶铁扫帚以穿红着绿的身段，覆盖着路边、坡地的一方土地，让人忍不住蹲下身去，潜心品评观赏，饱览它能够慰藉人心灵的一汪秀色。

绝大多数植物都是对人类有利的，处于花期的截叶铁扫帚，我自然不知道有啥味道，反正牛羊们喜欢啃食，在它们口中一定是香甜的。只要了解它的中药价值，就能理解它为什么还被人们命名为“千里光”、“明目草”、“光明草”了。本来千里光另有其植物，此名冠与截叶铁扫帚，那是因为截叶铁扫帚具有“益肝明目”的药用功效，用于疗救，它使人眉清目秀，目力大增，恍惚能让人透视千里之外，神若传说中的千里眼。

截叶铁扫帚洋溢着钢性的名字，为豆科胡枝子属植物，淡青色与红褐色相间的茎秆，坚硬，却易折。为多年生小灌木，有一种小可爱、小调皮的妩媚气质。叶小，花也小，若彩蝶翩翩飞，密生，其种籽更微小，肾形，光滑，黄绿色，攒集一千粒种籽，称重，只有一克余。

一棵植物仅是一棵植物而已，没有什么新鲜的，但观赏久了，植物就会被我们的灵魂所升华，而人的心灵也会被禅意般静谧的植物所提升。

坐在挤挤挨挨的草木丛中
恍若一粒尘埃落在随风摇曳的草叶上
风吹草动，我感觉到
我拥有了浩瀚的一切，这无际的寰宇
也许草木能抵达我初始的想法
而我却难以理解那低处的万物

截叶铁扫帚花繁叶茂，色彩斑斓，欢快热烈，别具一番滋味。但它却喜欢零散地生长于草坡、林缘、荒地，不善聚集，不喜拉伙伴派对，也不畏土地瘠薄，不怕酷暑天旱，不惧长时间秋风秋雨凄清淅沥，铁骨铮铮，豁达于野，虚极静笃一隅，独秀于山水之间，了无烦恼，沉醉在自己的一抹盎然绿意中，展现一点一滴的小安静、小甜美。

再粗野暴躁的人，也会受到它独具的沉心静气所熏陶与感染，坐在它们身旁，俯看其容颜，我内心那俗丽的喧嚣与浮华的折腾，刹那间，随风吹散。

食物补充体力。约莫一个半小时，我终于登到了山的最高处。

极目远望，周遭的山连成一体，起起伏伏，彼此掩映，相互扶持，近树可见，远山如岱。山顶的风也大，吹得衣襟乱动。此时的群山犹如一座座多彩的积木，底座浓绿，半腰五彩斑斓，山尖金黄绚烂。真是一步一重天啊。

找了个朝阳开阔的地方坐下，看远山的景色，就听着叶子嗖嗖簌簌的跌落尘埃。竟然有一粒种子砸在我的脑袋上，捡拾起来，是一枚苦楝子。没心想在这山巅之处竟然生长着一棵苦楝树。树干没有老家小树林的那棵粗，树冠也不大，在众多的树木之中，显得格外清瘦。叶子全部黄透，一阵微风吹过，便迫不及待地挣脱枝头，旋旋转转，像一只倦了的蝴蝶，完成生命里最后一次舞蹈；有些叶子还恋在枝头，在风中微微颤动着，像是和相伴了整个春夏的邻居做着最后的告别。

其他树的叶子也在飘落，一片、两片，叠满了地面，一片发出“噗”声，一片又出“咔”的声响。这哪里是叶落的声音，这分明是时光在静悄悄的流淌，是童年发出的耳语。每一片叶子，在它生命的结尾，以它触碰大地的刹那，发出一声极其轻微的回响。它们也许是对树根说：“我回来了”；也许是对泥土说：“拜托了”；也许是对春天说：“等着我！”

叶子飘飘摇摇，悠悠荡荡，打着漩，翻着个，它是丰盈的，是从容的，是一种经历过蓬勃与热烈之后，坦然地回归。每一片旋转飘落的叶子，都是一封写给大地故乡的、关于告别和重生的信笺。

我静静地坐着，听千山叶落，声声如耳，一任树叶落满全身。此刻，我所听到的，不是萧瑟，而是圆满，不是终结，而是蕴藏。